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0台北市和平東路1段162號
承辦人：林淑卿
電話：(02)7734-1064
電子信箱：sclin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本校各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12月8日
發文字號：師大學導字第10000239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與家長就學生在校學習與生活狀況建立溝通管道機制
詳如說明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100年12月1日師大學導字第1000022963號函復教育部100年11月22日臺高字第1000921749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校大學部學生代表學校出國比賽之請假程序係由承辦單位簽陳，經系教官、生輔組長及學務長核准後給予公假（請假三日（含）以上需經導師核假）。
- 三、請承辦單位確實提醒學生務必事先告知家人出國事宜。
- 四、另請教官及導師於核假時，予以瞭解關切。

正本：本校各單位

副本：本校生活輔導組、軍訓室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錄送：

- 一. 系網周知
- 二. 請善舒協助直達
- 三. 呈閱在旁

